

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关于四川省人民医院等 4 家 医疗机构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的通知

四川省人民医院、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、四川大学华西第四医院、四川省第四人民医院：

按照《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 第 1 号）和《四川省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实施细则》（川卫办发〔2018〕70 号）等文件要求。现同意四川省人民医院等 4 家医疗机构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（见附件）。

附件：2020 年二季度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名单

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2020 年 11 月 11 日



附件

2020 年二季度备案开展 限制类医疗技术的医疗机构名单

一、四川省人民医院（10 项）

国家级限制类医疗技术：

造血干细胞移植技术

肿瘤消融治疗技术

同种胰岛移植技术

人工智能辅助治疗技术

同种异体运动系统结构性组织移植技术

同种异体角膜移植技术

同种异体皮肤移植技术

省级限制类医疗技术：

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

口腔颌面复杂种植技术

体外膜肺氧合（ECMO）技术

二、四川大学华西第四医院（1 项）

国家级限制类医疗技术：

同种异体角膜移植技术

三、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（1 项）

省级限制类医疗技术：

口腔颌面复杂种植技术

四、四川省第四人民医院（1项）

省级限制类医疗技术：

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技术

